

第 105-2 号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

委 员 提 案

提 案 人： 史国庆

工作单位： 淄博市润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组 别： 青城组

联系电话： 15964462627

案 由： 关于加强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建设的建议

提交时间： 2024 年 1 月 29 日

背景：

我县农村人口占全县绝大多数，随着越来越多的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，农村“留守老人”的人数在逐渐增多，他们是社会中的弱势群体，关注他们的幸福生活，是促进我县农村社会和谐发展的一个重要课题。

存在的问题：

（一）农村老年人的生活呈现诸多不便。随着农村大量、轻人外出打工，农村老年人的生活状况呈现诸多不便，如日常生活中购置生活用品、搬移家具、使用电器、身体不适需要看病等，子女不在身边，老人体力不支，很是不便。

（二）农村老年人日常生活单调。我县农村基础设施条件相对落后，真正意义上的农村老年人休闲、健身、娱乐场所没有形成，老年人劳作之余，生活单调。

（三）农村老年人缺失精神慰藉。来自子女的精神慰藉是老人身心健康的重要条件，子女外出打工，与父母聚少离多，偶尔打电话问一下家里情况，并没有真正的了解到老年人的内心所需，所以老年人的孤独感、失落感与日俱增。

建议：

一是引导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。充分利用我县扶贫政策、扶贫资金、扶贫项目优势，大力开展回乡创业政策宣传和扶持力度，积极引导和鼓励农村劳动力回到自己的家乡创业就业。各乡镇根据乡情村情大力开展创业技能、技术培训，让农村劳动力在家门口既能赚到钱，又能照顾好老人。

二是积极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。大力鼓励社

会力量兴办农村居家养老照料中心、托老所、老年活动中心等养老服务设施，充分利用农村闲置的院落、学校、企业厂房等兴办农村养老服务机构，加强政策支持和资金扶持力度，如民办公助、公建民营、政府购买服务、培育发展专业化养老服务企业等，不断满足我县农村广大老年人不断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。

三是以村户为单位积极开展互助活动。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作用，各村可采取多种形式对老年人进行日常生活照料。比如结对帮扶、邻里互助、低龄老年人帮助高龄老年人、健康老年人帮助失能及残疾老年人，鼓励村里的年轻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，经常到老年人家里探望，陪他们聊天，与他们交流，帮他们做家务等，为老年人架起关爱桥梁。

四是丰富农村老年人的精神生活。建议有关部门大力开展文艺下乡、医疗保健下乡、心理咨询下乡等活动，定期举办一些适宜老年人参加的文体活动，来满足他们的精神需求，更好地促进我县农村和谐发展。